



机构简介

百年武大

院系风采

研究生院概况

招生工作处概况

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服务系统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位置: [首页](#) >

信息管理学院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2020年11月27日

根据《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实施办法》和《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等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招生计划及报考条件

(一) 2021年学院博士研究生计划招收人数为52人，均为学术型，其中计划招收非全日制3人。已招收硕博连读生29人。

(二) 报考条件详见《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第四条（简章网页链接见文末）。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二、组织管理

(一) 学院按二级学科组织若干考核专家组，原则上由二级学科负责人担任考核小组组长，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本学科专业（或相近学科专业）的博士生导师组成。主要职责包括：形成遴选及综合考核的学术评价标准；审核申请者的申请材料，形成评议结果；实施综合考核，提交考核成绩；对申请者评议结果及考生综合考核成绩负责。

(二) 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成考核专家组、制定考核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审定候选人名单和初录名单、负责信息公开及公示工作、受理申诉并及时妥善处理。

(三) 工作过程中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切实做好招生及考核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

三、网上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 网上报名

所有考生（含2021年9月入学的硕博连读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时间：2020年11月21日—12月14日。网上报名流程及具体要求详见《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第六条（简章网页链接见文末）。

(二) 资格审查

学院根据申请者上传的申请材料，对报名资格进行审查。不符合报考资格者，不予准考。2020年12月27日前将完成资格审查，确定准考名单。考生可于2021年1月3日后登陆报名系统查询准考结果。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等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2020年12月14日前（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将专项计划登记表邮递至武汉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处（湖

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299号武汉大学研究生院当代楼A313室，430072，027-68754920）。

四、外语综合水平考试（2021）

由学校统一组织，主要考查申请者运用外语进行阅读与写作的综合能力。时间、地点、相关要求见《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第八条（简章网页链接见文末）。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免除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各类专项计划、优秀人才选拔、对口支援计划除外）：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本学科领域高水平期刊或高水平学术会议上发表英文文章，被SCI、SSCI、A&HCI收录。

2. 雅思（IELTS）成绩7分及以上或托福（TOFEL）成绩100分及以上或GRE成绩320分及以上（有效期内）。

申请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的考生须于网报结束前（2020年12月14日）向学院邮寄申请表及相关支撑材料，邮寄地址见本细则第九条。经学院审核批准后可免试外语，未提交申请表或不符合条件的，视为无效申请。[（点击下载免试申请表）](#)

五、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者须在2021年3月28日前将申请材料（纸质版）按顺序整理后寄到学院研究生教育管理办公室，须提交的材料见《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第九条（简章网页链接见文末），邮寄地址见本细则第九条。

六、确定候选人

学院考核专家组根据申请者提交的申请材料，参考其外语综合能力，对考生入学申请进行集体审核评议，做出评价结论。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专家组评议结果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1:2的比例确定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七、综合考核（含现场确认）

（一）时间、地点

现场确认和综合考核时间：2021年4月-5月，具体日期及安排详见后期学院网站公告。现场确认地点为武汉大学研究生院，具体要求详见《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第十一条（简章网页链接见文末）。

（二）考核内容与形式

学院按二级学科组织考核，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本学科专业（或相近学科专业）的博士生导师组成。

1. 综合考核内容

（1）学术素养。主要考查候选人的专业基础、知识结构、学术研究兴趣及研究能力等，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基础及学术研究能力。

（2）外语水平（可包括文献阅读、摘要写作、口语和听力等）。主要考查候选人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外语应用能力。

（3）培养潜质。结合候选人学术研究经历，主要考查候选人的科研创新能力，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

2. 综合考核形式

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分为两个阶段：

(1) PPT报告：考生须提交本人科研经历、科研成果、拟从事研究的学科领域及研究方向的认识、设计思想和展望的报告。报告完毕后，考核组针对报告提问，考生作答。本阶段不少于45分钟。

(2) 外语测试：每组2名考生，包括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每名考生单独回答问题，时间不少于5分钟；第二阶段由考生以抽签方式确定题目，2名考生就抽到的题目进行讨论，时间不少于15分钟。

(三) 考核成绩及计算方法

PPT报告阶段主要考核考生的学术素养和创新潜质（含学术道德、思想品德考察），外语测试阶段主要考核学生的外语水平。综合考核总评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考核总评成绩=学术素养*40%+外语水平*30%+创新潜质*30%

(四) 其它

跨一级学科报考的考生(判断依据为考生所学专业代码的前4位与报考专业代码的前4位是否相同，不同则为跨一级学科)须加试两门硕士阶段学位课程(笔试)，详见招生专业目录。

综合考核缴费180元，加试缴费120元。

八、录取

(一) 录取原则

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 录取类别

分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类型。

非定向就业：全日制学习，录取时须将档案及工资关系等转入我校，毕业时按照学校推荐、本人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定向就业：包括非全日制研究生和通过各类专项计划等招收的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其档案及工资关系等无需转入我校，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就业。

2021年，全日制计划不招收定向就业生（专项计划除外）。非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各类专项计划除外）人数已在招生专业目录中注明，录取类别为非全日制定向。

考生报考时的报考类别即为录取类别，请考生在报考时慎重选择。

九、其他事项

本细则未尽事项，按照《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http://210.42.121.116/wdyz/index.php/index-view-aid-724.html>)的相关内容执行。

联系电话：027-68754939（学院） 027-68754920（研究生院）

材料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珞珈山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214办公室 徐老师（快递信件上请注明“报考博士申请材料”字样，建议使用顺丰快递）

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

2020年11月25日

